

113 年 第一季 <國興衛視 節目諮詢委員會>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地點：大會議室

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266 號 12 樓

二、開會時間：113 年 3 月 26 日(星期二) PM 16:30

三、會議主席：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教授 王亞維

四、召集人：節目編輯中心總監 陳月英

五、與會人員：

● 節目諮詢委員會 諮詢顧問委員三名

(一)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歐素華

(二) 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教授 王亞維

(三) 台北市立大學副教授兼幼教系主任 林佩蓉

● 節目部 委員二名

節目部

節目部 編審 周致潔

節目部 企劃 李杰

● 節目部 列席一名

Promo 編導 蔡幸芸

會議紀錄表

會議日期	113 年 3 月 26 日 (二) PM 16:30		會議地點	12 樓會議室
召集單位	節目編輯中心總監 陳月英		會議紀錄	李杰
與會人員	諮詢委員： 1. 歐素華 2. 王亞維 3. 林佩蓉	節目部委員： 1. 陳月英	節目部： 1. 李杰 2. 周致潔 3. 蔡幸芸	
議題：113 年度第 1 季「國興衛視」節目諮詢委員會				
發言人	發言內容			
陳月英	感謝各位委員和同仁們參與「國興衛視」節目部每季定期召開節目諮詢委員會，希望針對節目相關問題，請教專家委員的意見，有助編審們在審查節目內容上的判斷。			
<p>※案件一：</p> <p>●討論議題：節目內容問題</p> <p>●內容描述：「台灣好吃驚」中介紹烏魚子料理時，有加入威士忌；想請問教授，像類似這種有加入酒(非米酒)的料理，是否需要加註警語？</p> <p>●討論：</p> <p>(1)觀看影片(1 段，1 分 27 秒)</p> <p>(2)請現場委員發表看法</p> <p>●決議：</p> <p>委員們認為，上酒的警語是意在提醒青少年勿飲酒，以及大人勿飲酒過量；但在料理中加入的酒，並非飲酒，僅是料理過程中所需的味道，所以不需上警語。</p>				
<p>※案件二：</p> <p>●討論議題：節目內容問題</p> <p>●內容描述：最近收看一部日劇，內容大綱如下：言詞粗魯的國中體育老師小川市郎，意外從 1986 年穿越到 2024 年。果不其然，以前的斯巴達教育方式搬到現代已經完全 NG。縱然如此，昭和大叔處處挑戰法遵底線的言行，有時卻也給了被法遵網綁、處處小心翼翼的令和人們反思的機會！？</p> <p>劇中會出現這些場景與用詞，如：在公車上抽菸、發情的母猩猩、打屁股體罰…等等。</p> <p>想請問教授，像類似這樣內容的劇(後續內容著重在強調不同世代間的磨合和大量感人親情戲)，在加註警語後，是否可在 19:00、20:00 時段播出？有需要列保護級嗎？還是普級即可？或是不建議採購？</p>				

補充說明：本劇在日本播出時，每集皆有出現以下提醒：本作含有不妥當的台詞及抽菸場面，本劇特色為描寫不同時代下，言語表現和文化風俗的變遷，因此刻意以 1986 年當下的方式呈現。

●討論：

- (1)請觀看影片
- (2)請現場委員發表看法

●決議：

委員們認為，該劇有很好的節目概念，但因部分內容有在 1986 年被容許的常態的社會行為、語言，以現代來看並不恰當，為保護頻道，如有採購，建議排晚一點的時段播出。